

**关于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目 录

关于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6

## 关于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6）第 332A010157 号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达生物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要求编制 2025 年度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圣达生物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圣达生物公司编制的 2025 年度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 2025 年度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工作中，我们结合圣达生物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抽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圣达生物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5 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圣达生物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圣达生物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65号）文件核准，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840,66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67,609,99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6,186,644.9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1,423,345.09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5年6月1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143号）。本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监管协议。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4,214.34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3,224.99万元，收到的银行利息扣减支付的手续费的净额人民币91.41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为18,000.00万元，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余额为人民币4,019.40万元（含利息收入）。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2025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及子公司通辽市圣达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辽圣达）依法依规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鲁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和使用，并将按照规定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	19940101040053851	38,525,119.4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	1207061129200373526	64,539.6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	353286304547	94,879.7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	33050166733509003236	652,553.4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鲁支行	154089917808	856,949.31	
<b>合 计</b>		<b>40,194,041.64</b>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91.61万元（其中2025年度利息收入91.61万元），已扣除手续费0.20万元（其中2025年度手续费0.20万元）。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年7月7日，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3,224.99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5年7月7日，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3,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本期购买及赎回理财产品（含结构性存款）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购买日	到期日	本年收益	是否赎回	期末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 县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CSDVY202510655	5,000.00	2025-8-7	2025-9-8	2.63	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台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浙江 分行单位人民币定 制型结构性存款 0714001期	4,000.00	2025-7-14	2025-8-15	7.25	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台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浙江 分行单位人民币定 制型结构性存款 0714002期	4,000.00	2025-7-14	2025-8-15	4.68	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台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浙江 分行单位人民币定 制型结构性存款 0901001期	8,000.00	2025-9-1	2025-9-30	12.34	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台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浙江 分行单位人民币定 制型结构性存款 1015001期	8,000.00	2025-10-15	2025-12-22	28.62	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台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浙江 分行单位人民币定 制型结构性存款 1104001期	5,000.00	2025-11-4	2025-12-4	7.04	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台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浙江 分行单位人民币定 制型结构性存款 1212001期	10,000.00	2025-12-12	2026-2-12		否	1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台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浙江 分行单位人民币定 制型结构性存款 1226001期	8,000.00	2025-12-26	2026-1-26		否	8,000.00
<b>合 计</b>		<b>52,000.00</b>			<b>62.56</b>		<b>18,000.00</b>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根据本公司《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6,761.00万元（含本数），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全部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本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调整后的投资总额见本报告附件1。

本公司于2025年7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20000吨D-异抗坏血酸及其钠盐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通辽圣达。本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展及资金需求，分次逐步向通辽圣达提供借款，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6,142.33万元，借款期限为自实际借款之日起五年。通辽圣达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情况可以提前偿还或到期续借；借款利率参照每一笔借款实际提款日前一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5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扣减105个基点。借款仅限于用于前述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得用作其他用途。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通辽圣达累计提供借款4,300.00万元。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

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附表1:

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261,423,345.0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143,421.4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143,421.4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或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20000吨D-异抗坏血酸及其钠盐项目	不适用	267,609,990.00	261,423,345.09	261,423,345.09	42,143,421.43	42,143,421.43	-219,279,923.66	16.12	2028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67,609,990.00	261,423,345.09	261,423,345.09	42,143,421.43	42,143,421.43	-219,279,923.66	16.12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年产20000吨D-异抗坏血酸及其钠盐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原为2023年4月至2026年4月,但由于募集资金于2025年6月9日实际到账,较原计划时间明显滞后,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不及预期;(2)项目所在地通辽地处东北地区,冬季严寒周期较长,有效施工窗口期较短。受此客观气候因素影响,土建及其他厂房建设类工程的实际可作业时间受到压缩,对项目整体工期造成一定延后;(3)在项目推进过程中,为融入行业最新技术标准,公司对部分工艺环节进行了优化论证与技术迭代,增加了实施周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三)之说明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四)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五)之说明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七)之说明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八)之说明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由于发行费用的影响,实际募集资金少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公司支付发行费用618.66万元(不含税)后,剩余资金26,142.33万元全部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注4: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成果能够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根据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变的前提下,拟将“年产20000吨D-异抗坏血酸及其钠盐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8年4月,并对“年产20000吨D-异抗坏血酸及其钠盐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